

辽宁理工职业大学文件

理工大发〔2024〕71号

关于印发《辽宁理工职业大学 硕士专业学位点培育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院、部、处、室：

《辽宁理工职业大学硕士专业学位点培育工作实施意见》经2024年第十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贯彻落实。

附件：辽宁理工职业大学硕士专业学位点培育工作实施意见

辽宁理工职业大学
2024年6月26日

附件

辽宁理工职业大学

硕士专业学位点培育工作实施意见

辽宁理工职业大学是教育部批准的辽宁省第一所职业本科大学，申请增列硕士专业学位授予单位既是服务国家经济建设的需要，也是服务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的需要，更是学校培养卓越工程师的迫切需要。开展硕士专业学位点培育工作，将会快速提升我校人才培养质量、师资队伍建设水平、科技创新与社会服务能力，是学校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为加快推进硕士专业学位点培育工作，特制订本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落实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学校“十四五”及中长期事业发展规划为总纲，以增列硕士专业学位授予单位为牵引，以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为核心，以促进学校发展为目标，聚焦硕士专业学位点基本条件，优化整合全校资源，充分利用社会资源，持续加大投入力度，达到硕士专业学位点立项建设基本条件，推进学校高质量发展，为区域经济发展和人才强国战略服务。

二、必要性

在职业院校中开展研究生教育，有利于各类高校研究生教育均衡发展，有利于提高职业教育层次和水平，有利于打通职业教育人才培养通道。锦州是辽宁省重要的工业城市和东北地区交通枢纽城市，高技术制造业发达，经济基础较好，产业升级和转型亟需大量高端职业

技能型人才支撑。而我校目前是辽宁省唯一本科职业院校，肩负着引领区域职业本科教育的重任，增列硕士专业学位授予单位是实现学校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需要，也是完成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目标的先决条件，更是增强锦州及周边区域高端技能型人才供给能力、助力发展经济和服务社会的价值体现。因此，开展硕士专业学位点培育工作对我校发展和人才培养能力提升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三、组织领导

硕士专业学位点（以下简称硕士点）培育是一项全局性系统性工作，为确保高质高效完成各项任务，学校成立辽宁理工职业大学硕士专业学位点培育工作领导小组，统筹领导有关硕士点培育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学科建设办公室，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的组织与管理。

设立职能部门—学科建设办公室，在硕士点培育领导小组领导下，全面落实硕士点培育与建设工作。

组建硕士点培育专家委员会，通过聘请国内相关学科知名专家和校内专家，为硕士点培育相关工作进行咨询与指导。

四、培育目标

根据我校的本科专业设置，结合学校发展战略和现有基础，分阶段实施硕士点培育工作。

第一阶段，现在至 2024 年 12 月。完成硕士点建设规划制定与相关制度建设，确定 5 个校级培育硕士专业类别，同时完成资源整合。

第二阶段，2025 年 1 月至 2028 年 12 月。确定 5 个左右校级培育硕士点，并对 3 个点进行重点建设。完成硕士点立项建设基本条件

补齐工作，包括研究方向、学科团队与结构、生师比、博士硕士教师比例、师均科研经费、生均经费等达到国家规定要求。重点工作是对照硕士点申报条件，全面开展师资队伍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升科研能力与完善支撑条件等工作。目标是实现所培育硕士点的人才培养能力和科研水平实质性提升，并具备一定的硕士点申报竞争力，力争 3 个硕士点实现立项建设。

第三阶段，2029 年 1 月至 2030 年 12 月。进一步提升培育硕士点的人才培养能力和质量，申报基本条件“保达标”，并实现扩大招生。

五、培育任务与举措

硕士点培育任务以“培育、补短、提升”为目标，研判研究生教育发展趋势，统筹学校办学资源，通过科学规划、系统实施，实现硕士点培育的突破。

（一）启动硕士点培育与资源整合工作

面对我校在硕士点建设立项中的资源不足等问题，在全面分析我校现有本科专业师资力量、教学科研基础、社会服务能力的基础上，开展培育硕士点的遴选和资源整合工作。学校计划遴选 5 个硕士点进行校院二级重点培育；在科学分析硕士点立项建设要求和我校实际的前提下，启动资源整合工作，重点是围绕校级重点培育硕士点，整合学校师资、教学、科技等资源，并给予经费重点支持，全面启动硕士点培育工作。

（二）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与硕士生导师培育

建设一支高水平的教师队伍是实现硕士点培育目标的关键，必须加大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培育力度，打造高水平教学和科技创新团队，提升教育教学和科技创新能力。重点是在校级科研团队基础上，每个

培育硕士点至少组建 5 个校内外联合的学科团队，遴选团队带头人，发展一批未来的企业导师，对中青年骨干进行重点培养与扶植，保证团队年龄结构的合理性，同时依据培育硕士点需求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加强教学名师和大国工匠培育，出台激励政策，开展有目标有重点的培育工作。导师队伍建设也是硕士点培育的重要任务之一，必须大力培育本校的硕士生导师队伍。重点工作是通过校-校合作、校-院合作等方式，围绕培育硕士点采取学校选派、个人联系等途径，通过鼓励和支持教师开展研究生联合培养活动，使团队主要成员均具有硕士生培养全过程的经历，满足硕士点立项建设要求。

（三）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人才培养质量是硕士点立项建设的重要因素。为此，学校将加大对培育硕士点的教育教学改革支持力度，通过改革不断探索提高人才质量的培养模式与方法，产出高水平的教育教学成果、精品课等。优先支持硕士点培育类别的教育教学改革，在各类教改立项、教学成果申报等方面实施倾斜政策；大力支持和鼓励教师和学生开展创新创业活动，通过加大对培育类别各类科技竞赛的支持，产出更多的“金奖”，以赛促教，提高本科生创新和实践能力，为硕士点立项建设提供支撑。

（四）进一步加强专业建设

专业是硕士点建设的重要基础。硕士点培育单位要结合科技和产业的发展，进一步优化专业结构，面向新兴产业发展需求，不断改革教学内容与培养模式，提升专业对社会发展的贡献度。加大专业建设力度，瞄准职业本科示范性专业建设标准，力争支撑硕士点培育的专业成为省内一流职业本科专业。在新专业建设上，要围绕硕士点立项建设要求，优先布局新专业，形成专业群。

（五）开展系统性的科研能力培养

高水平的科研能力是硕士点立项建设的必备条件，需要系统解决科研能力问题。一是加强教师科研工作意识培养。通过不断提高科研工作在学校各项工作中的地位，以及在职称晋升、绩效考核中充分体现科研工作的贡献，增强广大教师的科研意识；将科研工作系统纳入教师职责中，通过不断完善科技绩效管理办法，逐步把科研工作纳入教师日常工作中，变科研工作由自愿逐渐形成文化，并探索科研工作责任制。二是培育科研方向。围绕培育硕士点科技前沿，通过多种形式的校内科研立项，培育未来的科研课题和培养青年教师科研能力；鼓励和帮助科研人员从科技合作与服务项目中提炼科学问题，发展为科技计划项目，实现基础研究新突破。三是开展有组织的科研活动。根据培育硕士点人员、科技积累、学科发展趋势等，优选重点发展的科研方向，进行院校二级重点扶植与支持；实施有计划的科研计划项目立项推荐工作，优先推荐与符合培育硕士点类别内涵的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开展校院二级科技计划项目立项选题与申报文本撰写指导与帮扶工作，通过聘请专家和一对一帮扶的模式，挖掘老科研工作者科研经验与潜力，使青年教师尽快成长，力争在省级重大和国家自然基金项目上实现突破。四是激励科技成果产出。进一步完善学校支持科研成果产出的激励政策，围绕硕士点培育需要，鼓励教师产出更多、更高水平且符合学科内涵要求的科技成果。五是营造活跃的学术气氛。通过支持科研工作者参加国内外学术交流活动，不断拓宽学术视野，建立学术联系，激发广大教师科研热情；鼓励各单位邀请国内外专家到学校做学术报告，了解科技发展前沿，在师生中营造学术氛围；鼓励各单位加入相关学术团体和教师担任学术上的社会兼职；支持硕

士点培育单位主办或承办国内外学术会议，通过会议扩大影响，提高学校声誉。

（六）加速科研条件建设

重点围绕培育硕士点团队的科研条件需求，通过校-企、校-地、校-校、校-院等多种合作模式，广泛建立科研基地，每个培育硕士点至少建立实质性的科研基地或平台 3 个，其中 1 个为省级平台；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实训或实践基地，通过补齐科研条件短板，转化为人才培养和科研兼顾的综合型基地；支持培育硕士点建设专业实验室，并开展有重点性的建设工作，为研究生培养和科研提供必要的基础性条件。

（七）推进补齐短板进程

统筹校内外资源，对照硕士点立项建设基本条件，加快补齐短板进程。重点是加强师资队伍建设，通过引进、培养提高博士学位教师比例，达到专任教师博士学位比例不低于 25%，硕士及以上学位不低于 80%，生师比不超过 17:1 目标；在团队建设上，要下大力气培养中青年团队骨干，实现每个研究方向中青年教师占比不低于 1/3 的目标；整合学科方向，在明确和支持各培育硕士点重点建设科研方向基础上，进一步促生高水平科研项目立项和科研与教学成果产出，并实现近五年师均科研经费均达到 4 万元的目标；在不断加大教学投入的同时，积极争取上级财政和地方资金支持，深入挖掘企业资金资源，增加学校自身造血能力，使生均经费在达到 3 万元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增列硕士学位授予单位是学校发展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项重要任务，也是关系学校长远发展的大事。在学校统一领导下，由各单位和部门主要负责人牵头，将硕士点培育纳入按常态工作，统筹谋划，持续推进。

（二）提高认识

学校通过召开硕士点培育工作推进会议以及多种渠道宣传等方式，统一思想，凝聚力量，提升全校对硕士点培育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各硕士点培育单位也要利用各种机会，开展动员与宣传工作，确保全体员工积极并自觉参与硕士点培育工作。

（三）强化责任制

学校将制定硕士点培育工作责任状，确保目标任务实现。各相关单位和部门要从学校发展大局出发，结合日常工作安排，层层落实责任制。

（四）加大资源条件保障

学校将加大对培育硕士点的资金与资源投入，并设立增列硕士点培育专项经费。各单位要结合自己实际，在硕士点培育上切实保障优势资源整合，优先人财物支持，并指定专人负责日常管理，确保阶段工作任务落实到位。

（五）落实监督考核

学校对相关单位的硕士点培育工作进行指导与督查，强化过程管理和监督，并制定目标达成度年度考核办法，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评价和考核。